

中化装备科技（青岛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中化装备科技（青岛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-118,240,999.64 元，母公司期初可供分配利润 -4,717,970,237.76 元，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-4,805,174,316.64 元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 -7,723,391,870.89 元，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 -4,805,132,480.10 元。

公司于 2025 年实施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替代分红的方案，相关回购股份已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注销完毕，公司 2025 年度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 9,835,32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视同 2025 年度现金分红人民币 9,835,320 元。

鉴于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鉴于 202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9,835,320	9,828,426	9,050,01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18,240,999.64	-2,201,510,581.63	-2,768,281,552.9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4,805,174,316.6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8,713,75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,696,011,044.7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8,713,75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是		
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不适用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不适用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二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不满足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，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。

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执行以股份回购方式替代分红的承诺的议案》，拟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,008.88万元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本议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化装备科技（青岛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